

黔江机场驱鸟枪弹库复检采购项目（第二次）的 询价通知

黔江机场拟对驱鸟枪弹库开展复检工作，现进行公开询价，欢迎符合条件的单位参与竞选。

一、项目实施内容

1.1 项目名称：黔江机场驱鸟枪弹库复检采购项目（第二次）

1.2 项目地点：重庆黔江机场

1.3 项目内容：对黔江机场驱鸟枪弹库房现状，按照《枪支(弹药)库室风险等级划分与安全防范要求》(GA 1016-2012)标准完成检测工作并出具检测报告。检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：主要器材核对、防护级别要求检验、物防要求检验、入侵报警系统功能与性能检验、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功能与性能检验、安全性与电磁兼容性检验、电源检验、防雷与接地检验等。

二、资质条件

2.1 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（提供复印件加盖鲜章）；

2.2 响应人需满足《枪支(弹药)库室风险等级划分与安全防范要求》(GA 1016-2012) 6.3 条要求：为具有国家主管部门认证资质的社会专业安防检测机构（提供资质复印件加盖鲜章）；

2.3 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或其他相关网站列为失信被执行人（附相关查询截图）。

三、报价要求

3.1 本项目含增值税税额的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30000 元（大写金额：叁万元整），报价超过最高限价，将取消响应资格。

3.2 本项目所涉及到的费用为人民币报价，报价包括完成项目要求的人工费、税费等全部费用。因响应人自身原因造成漏报、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。报价超过最高限价，将取消响应资格。

四、结算方式

在履约结束后六十个工作日内，采购方凭服务方提供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，一次性付清全部服务费。

五、中选方式

以“最低价中标”方式确定成交人。

六、报价截止时间

请于2025年2月19日12:00前将完整密封的报价文件递交至重庆黔江机场综合楼411办公室。

联系人：罗老师

联系电话：13996741393

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黔江机场分公司



附件 1:

回复函

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黔江机场分公司:

我方已收到黔江机场驱鸟枪弹库复检采购项目询价通知,并已充分理解了该询价通知的全部内容,经我方研究决定合作,我方含增值税税额的报价为_____元(大写金额:___),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___%。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:

(签字或盖章)

联系电话:

邮编:

公司

年 月 日